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年度经营数据.....	5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	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0
第七节 股东大会.....	13
第八节 董事会情况.....	14
第九节 监事会情况.....	18
第十节 风险管理.....	20
第十一节 关联交易情况.....	23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25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一节 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BEIJING FANGSHAN SRCB RURAL BANK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 BEIJING FANGSHAN SRCB RURAL BANK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勇

(三)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 万元

(四)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拱辰北大街 1 号 2 号楼

公司总部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拱辰北大街 1 号 2 号楼

邮政编码: 102488

公司网址: <http://fangs.srcbcz.com>

公司电子邮箱: fshnsczyh@163.com

公司联系电话(传真): 010-61378796

(五)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六)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互联网网址: <http://fangs.srcbcz.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综合管理部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 2013 年 1 月 10 日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1343496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事务所

第二节 年度经营数据

（一）主要经营指标

——实现利润总额 782.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9.47 万元。实现净利润 663.4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3.60 万元，降幅为 40.61%；资产利润率为 0.46%，资本利润率为 3.01%。

——负债总额 129533.48 万元，比年初下降 11079.13 万元，降幅 7.88%。各项存款余额为 125604.81 万元，比年初下降 12730.35 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93961.60 万元，比年初减少 18424.90 万元；储蓄存款余额 31643.21 万元，比年初增加 5891.55 万元。存款日均 117593.40 万元，较年初减少 28417.53 万元。

——资产总额 151668.16 万元，比年初下降 10415.67 万元，降幅 6.43%。各项贷款余额为 56113.13 万元，比年初增加 3228.18 万元。其中，农户贷款余额 6232.84 万元，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4022.85 万元，农户和小微贷款合计占全部贷款比重为 80.12%；户均贷款余额 115.46 万元，较年初下降 41.47 万元。

（二）主要监控指标

——资本回报率为 6.63%。

——成本收入比 69.42%。

——存贷比为 44.67%。

——不良贷款率为 0.47%。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为 1694.82%。

——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35.81%和 34.73%。

第三节 财务会计报告

本行 2020 年度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我行进行了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股权变动情况。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户数为 30 户。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组织机构代码证 /股东身份证号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金额 (元)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3100007793473149	51.00	5100 万	5100 万
2	北京市良乡万达工贸有限公司	9111011111027191639	9.00	900 万	900 万
3	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1110000102751905Q	9.00	900 万	900 万

4	北京永兴丰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1101111027889786	9.00	900万	900万
5	北京开元中国金币营销中心	91110108101165525U	8.00	800万	800万
6	康莱德国际环保植被(北京)有限公司	91110111681210520P	4.00	400万	400万
7	北京科诚中业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911101117699110651	2.00	200万	200万
8	宝泉钱币投资有限公司	911101136900001627	1.50	150万	150万
9	北京华冠商贸有限公司	91110111102719446H	1.00	100万	100万
10	北京四联创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1110304102821846Y	1.00	100万	100万
11	北京卓宸畜牧有限公司	911101111027499289	1.00	100万	100万
12	侯丽薇	370102195510121123	0.50	50万	50万
13	高文君	110111197006160083	0.50	50万	50万
14	刘勇	110111197407214011	0.46	46万	46万
15	刘波	110111197803114418	0.34	34万	34万
16	许健	110111198110031622	0.21	21万	21万
17	张向阳	110111197709131035	0.29	29万	29万
18	包卓	222328197712020016	0.21	21万	21万
19	白凌燕	110111198410154261	0.06	6万	6万
20	于欣荣	110111197404295928	0.06	6万	6万
21	贾雯雯	110111198709072228	0.06	6万	6万
22	李婕妤	110111198709254443	0.06	6万	6万
23	吕晓磊	110111198702284252	0.15	15万	15万

24	王潇	110111198910080318	0.15	15万	15万
25	王诺淘	110111198905023060	0.06	6万	6万
26	杨晓婉	110111199004065022	0.06	6万	6万
27	袁美晨	110111198211110020	0.06	6万	6万
28	崔海东	110111197906020019	0.15	15万	15万
29	路彬	110111198612121011	0.06	6万	6万
30	付志丹	230103197801074210	0.06	6万	6万

(二) 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未发生股权转让情况。

(三) 本行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股份不存在质押、未发生股份冻结情况。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和员工机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刘勇	董事长/董事	男	1974年	董事：2012.12—届满 董事长：2016.8—届满 (2016.8-2017.12兼任行长)
刘波	董事/行长	男	1978年	董事：2018.5—届满 (2018.1起任行长)
狄燕	董事	女	1974年	2016.8—届满

朱生培	董事	男	1963年	2016.8—届满
任国庆	董事	男	1969年	2012.12—届满
张亮	监事长	男	1973年	2020.5—届满
李玉云	监事	女	1964年	2020.5—届满
杨玉芳	监事	女	1971年	2018.5—届满
白凌燕	监事	女	1984年	2016.8—届满
路彬	监事	男	1986年	2016.8—届满
张向阳	副行长	男	1977年	2017.9—届满
包卓	行长助理(兼任冀店支行行长)	男	1977年	2019.2—届满
张志龙	首席风险官	男	1969年	2020.11—届满
许健	财务负责人(兼任营业部总经理)	女	1981年	2012.12—届满

注：2020年，原监事长胡恩中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监事长。由村镇银行管理部副主任张亮同志担任本行监事会监事、监事长，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监事资格，并在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中选举其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

原股东监事齐怀青由于个人原因，不再担任本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由股东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李玉云同志担任本行监事会监事，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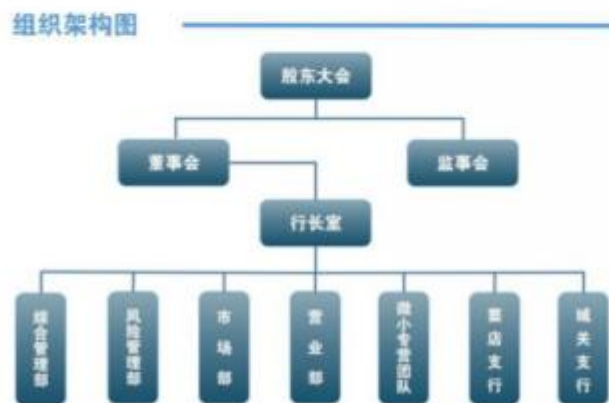
我行2020年6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并于2020年8月19日取得《北京银保监局关于核准张志龙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任职资格的批复》，我行于2020年11月2日正式发布任命其首席风险官职务的文件。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我行从业人员共计46人。本科及以上学历40人，占比

87%；35 岁以下青年员工 30 人，占比 65%；平均年龄 34 岁。

三、组织架构图



第六节 公司治理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作为一家新型地方农村金融机构，自 2013 年 1 月份正式设立并对外营业以来，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三会一层”议事规则，并竭力搭建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力争科学、高效地决策、执行和监督，进而促进我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是我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审议通过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选举(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对注册资本的变更作出决议;对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决定其他重大事项等职权。

(二)我行成立之初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我行严格遵守制度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是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所有股东对我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二、董事与董事会

我行董事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会议按照我行公司治理要求的频率和次数召开。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

我行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执行董事2名、股东董事3名,没有设立独立董事;其中4名董事均有多年的银行工作经验,并且所有董事均具备在经济、金融、会计、法律、风险管理等方面的专业能力,保证了董事会决策质量和水平,维护了我行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根据有关规定要求,我行董事会下设了风险管理小组、战略小组、风

险资产化解小组、关联交易控制小组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促进了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三、监事与监事会

我行监事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监事会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本行监事会现有成员 5 名，所有监事均具备在经济、金融、会计、法律、风险管理等方面的专业能力，监事长现任主发起行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副主任；另外 2 名股东监事为我行法人股东中担任重要职务的管理者，均具有多年企业经营、财务管理工作经验；另外 2 名监事为我行内部职工，均为我行相关部门的业务骨干，在我行工作时间较长且专业能力过硬，具备一定的管理能力。监事会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有效监督。

四、高级管理层

(一) 2020 年，我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1 名副行长、1 名行长助理、1 名首席风险官和 1 名财务负责人组成。

(二) 我行高级管理层能够遵循董事会的业务发展部署，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攻坚克难，着力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促使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截至 2020 年末，全行总资产规模达到 151668.16 万元，负债总额 129533.48 万元，各项存款余额为 125604.81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 56113.13 万元，资本充足率 35.81%，实现净利润 663.46 万元。

五、决策、监督执行体系

本行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负责决策，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及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进行监督。行长受聘于董事会，由董事会聘任，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分支网点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活动由总部授权，对总部负责。

本行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本行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各相关权利机构和职能部门能够独立运作。

第七节 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0年5月27日上午，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的股东及代表共计30名，代表股份10000万元，占总股份的100%。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股东大会会议内容

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北

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 2019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 2019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三年发展战略规划（2020-2022 年）的议案》《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开展股权托管工作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 年修订版）〉的议案》《关于解聘胡恩中等同志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张亮等同志为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十项议案。听取了《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 2019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北京银保监局 2019 年度监管意见的报告》四项议案。

第八节 董事会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全年共计召开会议 12 次。其中，董事会例会 7 次，临时董事会 5 次。审议通过了 52 项议案。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各位董事主要通过视频会议、电话、邮件、文字材料等方式持续了解和关注我行情况，并做出指导。

二、董事会审议内容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及决议
----	------	------	---------

1	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0.1.20	<p>议案一：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等制度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三：审议《关于审议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20年一季度核销不良贷款名单的议案》</p> <p>传阅：北京银保监局农商处下发《非现场监测风险提示单（京银保监农村镇风险〔2019〕6号）》</p>
2	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0.2.24	议案：关于制定2020年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0.3.30	<p>议案一：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开展股权托管工作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营业网点安全保障设备更新改造的议案》</p> <p>议案三：审议《关于制定2020年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绩效考核相关办法的议案》</p> <p>议案四：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履职回避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议案》</p>
4	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0.4.27	<p>议案一：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待岗培训管理办法〉的议案》</p>
5	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0.5.13	议案：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北京银保监局2019年度监管意见的报告》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0.5.26	<p>议案一：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经营情况及2020年经营计划和工作要点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股东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p> <p>议案三：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执行董事履职评价及经营班子成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p> <p>议案四：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情况的报告》</p> <p>议案五：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六：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七：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p>

			<p>2019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八：审议《关于成立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小组的议案》</p> <p>议案九：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小组工作规则〉等制度的议案》</p> <p>议案十：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小组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十一：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风险资产化解小组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十二：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十三：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战略小组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十四：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十五：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十六：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普惠金融工作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十七：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十八：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内部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p>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0.5.27	<p>议案一：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三：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议案四：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三年发展战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p> <p>议案五：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六：审议《关于修订〈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修订版）〉的议案》</p> <p>议案七：审议《关于召开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0. 6. 4	<p>议案一：审议《关于聘任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免去霍德胜同志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职务的报告》</p>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 7. 15	<p>议案一：审议《关于本行启动微小贷款咨询、培训及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调整微小专营团队经营管理特授权书授信审批金额的议案》</p> <p>议案三：审议《关于调整微小专营团队考核制度的议案》</p> <p>议案四：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现金管理业务操作规程（试行）〉的议案》</p>
10	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0. 9. 30	<p>议案一：审议《关于支付小微信贷业务咨询开发费用的议案》</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财务预算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等制度的议案》</p>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0. 12. 4	<p>议案一：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2020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要点的报告》</p> <p>议案二：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2020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p> <p>议案三：审议《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19年度）》</p> <p>议案四：审议《关于聘任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议案》</p> <p>议案五：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财务风险监测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的议案》</p> <p>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财务风险监测管理办法（试行）》。 2.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3.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费用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4.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5.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柜台流通式债券投资业务操作规程（2020年修订）》。 6.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村村镇银行其他应收（付）财务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p>7.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营业网点服务管理办法》。</p> <p>8.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营业网点营业时间管理办法》。</p> <p>9.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长期待摊费用管理办法》。</p> <p>10.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职工食堂费用管理办法》。</p> <p>11.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干部交流管理办法》。</p> <p>12. 制度《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关键岗位人员定期轮岗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p> <p>议案六：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20年增加低值易耗品采购额度的议案》</p> <p>议案七：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各项审计报告书的议案》</p>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0.12.29	审议《关于审议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20年四季度核销不良贷款名单的议案》

第九节 监事会情况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对本行的经营管理进行了监督，并对本行的依法运作情况、公司治理完善情况、财务报告真实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给与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

2020年度监事会共计召开5次例会，1次临时会议。审议或听取共计23项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内容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及决议
1	第二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0.1.20	<p>议案：审议《关于制定〈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洗钱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p> <p>传阅：北京银保监局农商处下发《非现场监测风险提示单（京银保监农村镇风险〔2019〕6号）》</p>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0. 5. 26	<p>议案一: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经营情况及2020年经营计划和工作要点的议案》</p> <p>议案二: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三: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四: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五: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p> <p>议案六: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普惠金融工作情况的报告》</p> <p>议案七: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八: 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九: 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内部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p>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0. 5. 27	<p>议案一: 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监事会2019年工作报告的议案》</p> <p>议案二: 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报告》</p> <p>议案三: 审议《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p> <p>议案四: 审议《关于提名张亮同志为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p> <p>议案五: 审议《关于提名李玉云同志为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p> <p>议案六: 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p> <p>议案七: 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p> <p>议案八: 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落实北京银保监局2019年度监管意见的报告》</p>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0. 5. 27	<p>审议《关于选举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p>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0.12.4	议案一: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20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要点的报告》 议案二: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20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议案三:听取《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资质评估报告(2019年度)》 议案四:听取《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2019年度各项审计报告书的议案》
---	--------------	-----------	--

第十节 风险管理

一、资本充足程度分析

我行资本构成主要为实收资本和未分配利润,以及可以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目前资本相对稳定,无较大变化,资本充足率持续提升。在发展过程中,我行将资本充足率某一时点达到12.5%时设为风险预警线,并将进行必要的资本补充。2020年我行资本净额较年初保持增长态势,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较年初出现一定降幅,资本充足率为35.81%,较年初提升4.8个百分点,整体保持稳定。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项 目	报告期末 (万元)	上季度末 (万元)	增幅(%)	年初额 (万元)	增幅(%)
核心资本	22131.66	22231.92	-0.45	21471.33	3.08
核心资本扣减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核心资本净额	22131.66	22231.92	-0.45	21471.33	3.08
附属资本	686.51	622.96	10.20	747.62	-8.17
资本扣减项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净额	22818.17	22854.88	-0.16	22218.95	2.70
加权风险资产	63719.86	61562.71	3.50	71660.36	-11.08
表内加权风险资产	55607.01	50459.37	10.20	60557.02	-8.17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34.73%	36.11%	-3.82	29.96%	15.93
资本充足率	35.81%	37.12%	-3.54	31.01%	15.48

二、信贷资产质量情况分析

2020年，本行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坚守市场定位，回归经营本源，全力调整信贷资产结构，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前瞻性。一是积极引导年度授信投向，引导信贷资产组合在不同行业、客户、产品、区域之间合理配置，实现小额、分散的管控机制，提升信贷投放质量，积极推动信贷结构优化调整。二是提高微小专营团队建设，加大微小贷款营销，提升微小贷款占比，优化贷款结构，分散和降低信用风险。三是持续完善授信业务制度体系，根据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的变化，持续修订、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和产品业务管理办法。四是强化授信业务贷前介入手段，加强合规性审查，审查审批人员遵循主动经营风险原则，积极推进贷前协同介入，实地走访调查，前置风控端口。五是加强贷后监控与预警，开展各类信用风险排查工作，并定期召开董事会风险管理小组会议，针对性地提出相关管理要求。六是持续推进信贷业务队伍建设，组织开展行内信贷从业人员培训，进一步提升信贷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截至2020年末，我行对公贷款62户，余额35331.85万元；对私贷款424户，贷款余额20781.28万元。五级分类不良贷款8户，金额264.37万元，不良率0.47%，信贷资产质量较高，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银行不良贷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

	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	
	余额	占比%	增减额	增幅%
不良贷款合计	264.37	100.00%	-17.12	-6.08%
次级贷款	211.72	80.08%	208.27	6036.81%
可疑贷款	0	0.00%	-200.53	-100.00%
损失贷款	52.65	19.92%	-24.86	-32.07%

三、流动性风险分析

我行在确定资产负债额度、结构和期限时，主动识别流动性风险，按月监测流动性指标，加强资产的流动性和资金来源的稳定性。截至2020年末，我行流动性比例为103.26%，大大超过25%以上的监管目标；存贷比为44.67%，未超过75%，指标相对偏低。我行另在人行也保留一定比例的超额准备金，流动性风险较低。

四、操作风险分析

2020年，在主发起行的指导下，我行进一步加强柜面管理及信贷流程管控，保持常态化学习《会计临柜业务四十禁》《网金业务十严禁》《信贷业务二十禁》等制度，全面提高员工风险意识，全年未发生操作类风险预警。全年对柜面业务开展了15次常规检查、26次现金查库和14次重要空白凭证查库，还组织反洗钱、会计印章等专项检查，严防各类操作风险的发生。

五、拨备提取情况分析

按照监管要求和发展需要，我行根据贷款余额的2.5%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增强风险缓释能力。截至2020年末，我行累计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2023.28万元，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已达到1694.82%。

第十一节 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我行严格贯彻监管要求，进一步推进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制度和流程建设，根据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要求执行。

一、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一）完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

我行董事会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管理，监事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各业务部门相互配合，建立并不断完善我行关联交易管理体系。为了进一步规范我行关联交易管理，经董事会审议决定，2020年三季度，我行成立了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小组，由我行非控股股东提名董事担任小组组长，董事长、行长任小组成员。同时，制定并出台了《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小组工作规则》，从人员组成、职责权限、报告管理、议事规则等方面作出了要求，明确我行综合管理部负责收集与管理关联方的信息，负责工作联络、会议组织、资料存档保管等日常工作。

（二）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20年三季度，我行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对《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为规范我行关联交易

的开展，管理和监督检查提供了制度依据。该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关联方的识别与确认、关联方的报告与承诺、关联交易的种类、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and 标准、关联交易的报告与披露制度、罚则等，有效明确了关联交易管理的职责和程序。

同时，在该办法中，明确规定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各业务部门的工作职责，由综合管理部负责收集与管理关联方的信息，并将关联方名单报关联交易控制小组确认；由风险管理部负责收集与管理关联方的授信信息，向关联交易控制小组提供我行授信关联交易情况；由营业部负责向关联交易控制小组报告我行资本净额。

二、关联方的确认及调整情况

2020年，我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监管要求，按照穿透性原则，积极了解、核实各关联方信息，新增和补充了部分关联方，包括内部人和主要法人股东关联方信息，并通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小组审议认定。

截至年末，我行认定的关联方125个，较上年净增13个。其中：关联法人39个，较上年净增1个；关联自然人86个，较上年净增12个。关联交易管理是一项常态化工作，我行目前仍积极对其他关联人员进行信息收集，根据信息反馈结果，将及时进行关联方审核、认定，并随时报告关联人变化情况以及可能涉及的关联交易情况。下一步，我行也将持续、

动态对关联方进行管理和穿透性识别。同时，将加强培训和宣传引导，要求主要股东、内部人及时主动报送关联方信息，并通过书面形式保证其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

三、关联交易开展情况

2020年度，我行未对主要关联方开展授信业务，只是与股东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万达工贸有限公司、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永兴丰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正常业务结算，吸收部分关联方结算资金并支付正常存款利息。截至2020年末，我行没有发生与各关联方授信交易的行为。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三、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四、接受监管部门和其他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或其他司法部门处罚、通报批评的情况。

附件：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Deloitte.

德勤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12202196796W

被审计单位名称: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期间: 2021-04-30

报告文号: 德师报(审)字(21)第P0285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小骏

注册会计师编号: 11000241007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苏亦辰

注册会计师编号: 310000120214

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3-88231378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42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1)第 P02859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1)第 P02859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履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履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21)第 P02859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小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亦辰

2021 年 5 月 20 日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72,293,395.84	266,376,461.85
存放同业款项	2	478,594,783.10	727,237,886.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540,898,496.42	504,882,417.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302,888,936.15	99,738,049.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5	-	-
固定资产	6	575,434.55	668,32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	4,202,285.12	5,239,961.75
其他资产	8	17,228,292.87	16,695,241.11
资产总计		1,516,681,624.05	1,620,838,345.1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26,00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	-	-
吸收存款	11	1,256,048,066.99	1,383,351,548.60
应付职工薪酬	12	4,330,181.83	6,123,451.23
应交税费	13	(862,538.48)	983,594.12
其他负债	14	28,293,109.71	15,667,500.86
负债合计		1,295,334,820.05	1,406,126,094.81
股东权益：			
股本	1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盈余公积	16	38,078,215.75	31,797,139.83
一般风险准备	17	26,738,905.00	26,738,905.00
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18	56,529,683.25	56,176,205.47
股东权益合计		221,346,804.00	214,712,250.30
负债和股本权益总计		1,516,681,624.05	1,620,838,345.1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42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公司负责人

张阳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健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2,430,163.93	44,599,614.90
利息净收入	19	32,575,484.61	44,765,723.20
利息收入	19	55,315,849.95	67,173,633.31
利息支出	19	22,740,365.34	22,407,910.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145,320.68)	(166,108.3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983.51	88,657.4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0,304.19	254,765.78
投资收益		-	-
其他业务收入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	-
其他收益	20	-	-
二、营业支出		24,628,455.19	29,789,006.45
税金及附加	21	101,075.98	115,230.33
业务及管理费	22	22,512,987.21	29,579,515.90
资产减值损失	23	2,014,392.00	94,260.22
其他业务成本		-	-
三、营业利润(亏损)		7,801,708.74	14,810,608.45
加：营业外收入		20,729.11	6,491.57
减：营业外支出		16.02	-
四、利润(亏损)总额		7,822,421.83	14,817,100.02
减：所得税费用	24	1,187,868.13	3,646,507.59
五、净利润(亏损)		6,634,553.70	11,170,592.43
其中：(一)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6,634,553.70	11,170,592.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亏损)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34,553.70	11,170,592.4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526,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75,606,241.85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	64,713,127.6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578,762.49	66,109,23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85,88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711,004.34	132,208,251.8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39,755,588.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27,303,481.61	160,989,265.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8,016,079.0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614,424.07	27,466,359.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86,249.65	12,718,430.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5,173.45	6,017,59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5,422.28	14,421,76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350,830.06	261,369,00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34,360,174.28	(129,160,75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85,886.6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533.98	92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6,420.58	92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150,886.60	100,4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5,635.38	2,410,347.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6,521.98	102,880,34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80,101.40)	(102,879,42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00,000.0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5	(67,119,927.12)	(242,040,175.6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	399,713,598.25	641,753,773.87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	332,593,671.13	399,713,598.2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1,797,139.83	26,738,905.00	56,176,205.47	214,712,250.3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281,075.92	-	353,477.78	6,634,553.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634,553.70	6,634,553.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三)利润分配	-	6,281,075.92	-	(6,281,075.92)	-
1、提取盈余公积	-	6,281,075.92	-	(6,281,075.9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分配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8,078,215.75	26,738,905.00	56,529,683.25	221,346,804.00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24,444,228.12	26,738,905.00	62,358,524.75	213,541,657.8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352,911.71	-	(6,182,319.28)	1,170,592.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170,592.43	11,170,59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三)利润分配	-	7,352,911.71	-	(17,352,911.71)	(1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7,352,911.71	-	(7,352,911.7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分配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	-	-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1,797,139.83	26,738,905.00	56,176,205.47	214,712,250.3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一、基本情况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银监局以《北京银监局关于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京银监复[2013]4号)批准成立,于2013年1月10日取得注册号为1100000155342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本银行于2017年2月17日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0613434960。

本银行经营的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银行最终控股股东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银行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并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持续经营

本银行对自2020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银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续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银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银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银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银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银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银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银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本银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金融工具 - 续

4.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银行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4.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银行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银行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存放同业款项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4.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银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银行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银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无法辨认一组合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合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a) 该组合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b)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合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风险)，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银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金融工具 - 续

4.4. 金融资产的转移 - 续

若本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银行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5. 金融负债/权益工具的确认及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本银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4. 金融工具 - 续

4.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银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银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银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银行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银行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银行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 固定资产

5.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固定资产-续

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续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银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5.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8.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银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等非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 职工薪酬

本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银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银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以及本银行建立的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为本银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银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银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银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0.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1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1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银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2. 政府补助 - 续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银行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银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13.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银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所得税 - 续

1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银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银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4.1.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银行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银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银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银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银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15.1.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

本银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进行减值准备的评估。本银行不仅针对可逐笔认定的贷款减值，还会针对贷款组合中出现的未来现金流减少迹象作出判断。贷款减值迹象包括该贷款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地区经济环境的变动导致该贷款组合的借款人出现违约。个别方式评估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金额为该客户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客户贷款的减值损失时，本银行根据具有相似信贷风险特征客观减值证据的资产发生损失时的经验数据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银行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15.2. 所得税

本银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主要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注)	应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注：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银行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增值税应税业务采用简易计税办法征收，适用税率为3%。

六、财务报表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2,899,545.63	3,655,371.7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68,294,507.81	103,900,749.6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01,099,342.40	158,820,340.4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	-
划缴中央银行财政存款	-	-
合计	172,293,395.84	266,376,461.85

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00%（2019年12月31日：7.50%）。

2. 存放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478,594,783.10	727,237,886.06
存出保证金	-	-
合计	478,594,783.10	727,237,886.06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生产经营贷款	128,864,970.95	91,772,452.91
-个人消费贷款	41,190,280.99	28,214,029.72
-房产按揭贷款	37,757,516.93	34,278,551.06
-个人物业支持类贷款	-	-
-其他	-	-
小计:	207,812,768.87	154,265,033.69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353,318,538.05	374,584,500.00
小计:	353,318,538.05	374,584,5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61,131,306.92	528,849,533.69
减: 贷款减值准备	20,232,810.50	23,967,116.27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1,161,533.73	1,988,591.97
组合方式评估	19,071,276.77	21,978,524.3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0,898,496.42	504,882,417.42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2. 按行业分布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比例(%)	年初数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6,000,000.00	2.85	14,500,000.00	2.74
批发和零售业	132,298,528.15	23.58	127,334,500.00	24.08
建筑业	51,218,800.00	9.13	45,500,000.00	8.60
制造业	70,000,000.00	12.47	70,100,000.00	13.26
房地产业	-	-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901,209.90	2.12	20,500,000.00	3.8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900,000.00	4.79	27,900,000.00	5.2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	-
住宿和餐饮业	29,000,000.00	5.17	42,250,000.00	7.9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10,000,000.00	1.89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	-	2,000,000.00	0.38
其他	16,000,000.00	2.85	14,500,000.00	2.74
企业贷款和垫款小计	353,318,538.05	62.96	374,584,500.00	70.84
-	-	-	-	-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7,812,768.87	37.04	154,265,033.69	29.16
-	-	-	-	-
贷款和垫款总额	561,131,306.92	100.00	528,849,533.69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232,810.50		23,967,116.27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161,533.73		1,988,591.97	
组合方式评估	19,071,276.77		21,978,524.3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0,898,496.42		504,882,417.42	

3.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贷款	26,997,164.64	8,151,523.56
保证贷款	353,203,434.43	337,494,115.60
附担保物贷款	180,930,707.85	183,203,894.53
其中：抵押贷款	180,680,707.85	183,203,894.53
质押贷款	250,000.00	-
贷款和垫款总额	561,131,306.92	528,849,533.69
减：贷款损失准备	20,232,810.50	23,967,116.27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1,161,533.73	1,988,591.97
组合方式评估	19,071,276.77	21,978,524.3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40,898,496.42	504,882,417.42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4. 逾期贷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逾期1至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9,797.65	450,308.07	-	76,072.74	666,178.46
保证贷款	-	15,966.47	-	-	15,966.47
附担保物贷款	-	2,101,209.90	0.01	-	2,101,209.91
其中：抵押贷款	-	2,101,209.90	0.01	-	2,101,209.91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139,797.65	2,567,484.44	0.01	76,072.74	2,783,354.84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逾期1至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	-	52,224.03	758,155.68	810,379.71
保证贷款	-	34,500.00	-	-	34,500.00
附担保物贷款	-	1,970,000.00	-	-	1,97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	1,970,000.00	-	-	1,970,000.00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	2,004,500.00	52,224.03	758,155.68	2,814,879.71

3.5. 贷款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1,988,591.97	21,978,524.30	23,967,116.27
本年(计提)/转回	4,907,247.53	(2,907,247.53)	2,000,000.00
收回已核呆账	-	-	-
本年核销	(5,734,305.77)	-	(5,734,305.77)
本年释放的减值拨备折现利息	-	-	-
年末余额	1,161,533.73	19,071,276.77	20,232,810.50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5. 贷款损失准备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发生额		
	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1,616,763.50	22,350,352.77	23,967,116.27
本年(计提)/转回	466,088.69	(371,828.47)	94,260.22
收回已核呆账	-	-	-
本年核销	-	-	-
本年释放的减值拨备折现利息	(94,260.22)	-	(94,260.22)
年末余额	1,988,591.97	21,978,524.30	23,967,116.27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政府债券	302,888,936.15	99,738,049.55
金融机构债券	-	-
合计	302,888,936.15	99,738,049.55

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他行理财产品	-	-

6.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固定资产	517,577.45	668,327.37
在建工程	57,857.10	-
合计	575,434.55	668,327.37

北京燕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6. 固定资产 - 续

6.1. 固定资产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交通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	-	2,968,994.00	256,574.00	454,516.00	3,680,084.00
本年增加	-	-	-	4,999.00	5,799.00	10,798.00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本年减少	-	-	-	-	11,000.00	11,000.00
2020年12月31日	-	-	2,968,994.00	261,573.00	449,315.00	3,679,882.00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	-	2,532,967.25	113,779.91	365,009.47	3,011,756.63
本年计提	-	-	106,044.08	29,072.47	25,881.37	160,997.92
本年减少	-	-	-	-	10,450.00	10,450.00
2020年12月31日	-	-	2,639,011.33	142,852.38	380,440.84	3,162,304.55
净值						
2020年1月1日	-	-	436,026.75	142,794.09	89,506.53	668,327.37
2020年12月31日	-	-	329,982.67	118,720.62	68,874.16	517,577.45

6.2. 在建工程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2020年1月1日	-
本年增加	601,690.58
转入固定资产	-
其他减少数	543,833.48
2020年12月31日	57,857.10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前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贷款损失准备	14,621,497.43	18,678,620.93	3,655,374.37	4,669,655.24
应付职工薪酬	2,187,643.00	2,281,226.00	546,910.75	570,306.51
诉讼费减值	-	-	-	-
其他	-	-	-	-
合计	16,809,140.43	20,959,846.93	4,202,285.12	5,239,961.75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续

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02,285.12	5,239,96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合计	4,202,285.12	5,239,961.75

8. 其他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利息(1)	10,830,843.73	10,861,294.60
长期待摊费用(2)	4,192,277.58	3,899,083.24
其他应收及预付款项(3)	2,205,171.56	1,934,863.27
无形资产(4)	-	-
抵债资产	-	-
待结算款项	-	-
其他	-	-
合计	17,228,292.87	16,695,241.11

8.1. 应收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存放央行利息	34,862.03	55,285.37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4,904,321.08	8,630,194.73
应收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1,112,441.44	1,086,333.63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4,779,219.18	1,089,480.87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	-
合计	10,830,843.73	10,861,294.60

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财务报表附注 - 续

8. 其他资产 - 续

8.2. 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预付房屋租赁费	-	-	-	-	-
营业网点装修费	3,395,753.93	946,980.28	581,357.14	-	3,761,377.07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	-	-	-	-
网络建设费	-	-	-	-	-
电子设备及软件开发费	158,400.00	-	21,600.00	-	136,800.00
广告费	166,012.35	-	28,737.85	-	137,274.5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78,916.96	-	22,090.95	-	156,826.01
合计	3,899,083.24	946,980.28	653,785.94	-	4,192,277.58

8.3. 其他应收及预付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垫付诉讼费	4,080.00	14,771.00
清算资金往来	-	-
暂付保证金	4,000.00	-
其他应收款项	2,197,091.56	1,920,092.27
预付账款	-	-
开办费	-	-
合计	2,205,171.56	1,934,863.27

8.4. 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软件	-	-	-	-	-

9. 资产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入(转出)	本年转销	核销后收回	
贷款损失准备	23,987,116.27	2,095,090.00	-	(9,734,305.77)	-	26,232,810.50
代垫诉讼费	-	14,881.00	-	(14,892.00)	-	-
其他资产	-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	-
合计	23,987,116.27	2,014,162.00	-	(9,749,197.77)	-	26,232,810.50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9. 资产减值准备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数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按账龄收回	
坏账准备和减值	23,967,116.27	94,260.22	(94,260.22)	-	-	23,967,116.27
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	-
合计	23,967,116.27	94,260.22	(94,260.22)	-	-	23,967,116.27

1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	-

11. 吸收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活期存款		
-公司	595,621,166.78	803,002,976.70
-个人	37,279,789.58	25,894,888.90
小计	632,900,956.36	828,897,865.60
定期存款		
-公司	343,244,926.00	320,849,662.36
-个人	279,152,275.04	231,621,661.62
小计	622,397,201.04	552,471,323.98
存入保证金	749,909.59	12,359.02
其他	-	1,970,000.00
合计	1,256,048,066.99	1,383,351,548.60

12. 应付职工薪酬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短期薪酬	6,028,594.55	9,783,719.60	11,501,074.46	4,311,239.69
设定提存计划	94,856.68	109,260.65	185,175.19	18,942.14
合计	6,123,451.23	9,892,980.25	11,686,249.65	4,330,181.83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应付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64,226.00	7,321,752.67	9,018,676.74	4,267,301.93
社会保险费	64,368.55	754,563.36	774,994.15	43,937.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554.90	706,336.92	723,762.25	41,129.57
工伤保险费	1,129.23	1,265.71	2,321.24	73.70
生育保险费	4,684.42	46,960.73	48,910.66	2,734.49
住房公积金	-	892,549.00	892,549.00	-
职工福利费	-	582,185.39	582,185.39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32,669.18	232,669.18	-
合计	6,028,594.55	9,783,719.60	11,501,074.46	4,311,239.69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养老保险费	90,339.68	104,102.88	176,394.60	18,047.96
失业保险费	4,517.00	5,157.77	8,780.59	894.18
合计	94,856.68	109,260.65	185,175.19	18,942.14

13. 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667,895.08	150,191.50	1,955,121.35	(1,137,034.77)
个人所得税	31,164.28	463,360.03	478,951.42	15,572.89
增值税	258,667.96	893,364.76	916,647.82	235,384.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33.40	44,668.25	45,832.40	11,769.25
教育费附加	12,933.40	44,668.23	45,832.38	11,769.25
其他	-	11,739.50	11,739.50	-
合计	983,594.12	1,607,992.27	3,454,124.87	(862,538.48)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4. 其他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利息(1)	27,905,646.13	15,609,400.67
其他应付款	384,547.78	58,100.19
清算资金往来	2,915.80	-
应付股利	-	-
久悬未取款项	-	-
待结算及划转款项	-	-
其他	-	-
合计	28,293,109.71	15,667,500.86

14.1.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向央行借款利息	4,583.33	-
应付同业存放利息	-	-
吸收存款利息	27,901,062.80	15,609,400.67
其他应付利息	-	-
合计	27,905,646.13	15,609,400.67

15. 股本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股数(股)	100,000,000	100,000,000
股本(人民币元)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述股本实际缴纳情况业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以《京润(验)字[2012]第 222372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16.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221,225.03	663,455.37	-	14,884,680.40
任意盈余公积	17,575,914.80	5,617,620.55	-	23,193,535.35
合计	31,797,139.83	6,281,075.92	-	38,078,215.75

北京房山沪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6. 盈余公积 - 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银行章程，本银行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17.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26,738,905.00	-	-	26,738,905.00

18.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年初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56,176,205.47	62,358,524.75
加：本年净利润(亏损)	6,634,553.70	11,170,592.43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617,620.55	6,235,852.47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3,455.37	1,117,059.2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分配现金股利	-	10,000,000.00
转增股本	-	-
年末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56,529,683.25	56,176,205.47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19. 利息净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8,615.96	2,098,882.68
-存放同业款项	16,172,965.06	29,497,460.9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498,644.02	35,219,759.30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10,216,727.97	8,253,523.36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281,916.05	26,966,235.94
-金融投资	6,375,624.91	357,530.42
小计	55,315,849.95	67,173,633.31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款项	117,083.33	-
-同业存放款项	-	-
-吸收存款	22,623,282.01	22,407,910.11
小计	22,740,365.34	22,407,910.11
利息净收入	32,575,484.61	44,765,723.20

20. 其他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	-

21. 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668.25	52,177.32
教育费附加	44,668.23	52,177.31
房产税	-	-
其他	11,739.50	10,875.70
合计	101,075.98	115,230.33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2. 业务及管理费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92,980.25	14,701,666.57
办公及行政费用	4,454,420.89	4,843,997.90
咨询费	2,749,706.93	4,088,230.42
租赁费用	3,757,058.14	4,513,469.70
电子设备维护费	697,037.14	792,538.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3,785.94	410,457.22
固定资产折旧	160,997.92	68,355.51
广告费用	147,000.00	160,800.29
无形资产摊销	-	-
其他	-	-
合计	22,512,987.21	29,579,515.90

23. 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00,000.00	94,260.22
垫付诉讼费	14,392.00	-
抵债资产	-	-
其他应收款	-	-
合计	2,014,392.00	94,260.22

24. 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	3,957,481.91
递延所得税	1,037,676.63	(310,974.32)
对以前年度当期税项的调整	150,191.50	-
合计	1,187,868.13	3,646,507.59

六、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4. 所得税费用 - 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亏损)总额	7,822,421.83	14,817,100.0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55,605.46	3,704,275.01
免税收入的影响	(1,593,906.23)	(89,382.61)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税负	58,404.60	31,615.19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	617,572.80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	-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的影响	150,191.50	-
所得税费用	1,187,868.13	3,646,507.59

六、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亏损)	6,634,553.70	11,170,592.43
加: 资产减值损失	2,014,392.00	94,260.22
固定资产折旧	160,997.92	68,355.51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3,785.94	410,45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02	-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	-	(94,260.22)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6,375,624.91)	(357,530.42)
投资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1,037,676.63	(310,974.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241,025,651.74	24,571,441.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10,791,274.76)	(164,713,09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60,174.28	(129,160,75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2,593,671.13	399,713,598.2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99,713,598.25	641,753,773.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7,119,927.12)	(242,040,175.62)

25.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99,545.63	3,655,371.7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1,099,342.40	158,820,340.43
存放同业款项(原到期日三个月以内)	228,594,783.10	237,237,886.0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593,671.13	399,713,598.25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份(股)	持股比例(%)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	51,000,000	51.00

注：根据协议和公司章程规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驻本银行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席位过半，能够控制本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持有本银行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年末数	年初数
北京市良乡万达工贸有限公司	9.00	9.00
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00	9.00
北京永兴丰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0	9.00
北京开元中国金币营销中心	8.00	8.00

2. 关联方交易

2.1.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55,756.25	15,012,230.80

2.2.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市良乡万达工贸有限公司	657.73	1,036.84
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263.04	4,290.97
北京永兴丰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16.94	2,121.01
北京开元中国金币营销中心	26.26	57.47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方交易 - 续

2.3. 业务及管理费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9,374.71	4,055,230.42

3.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3.1. 存放同业款项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4,071,772.94	236,140,541.48

3.2. 应收利息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0,492.74	592,281.71

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4.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5. 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市良乡万达工贸有限公司	384,821.00	186,035.81
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41,181.21	738,549.69
北京永兴丰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74.72	949,866.25
北京开元中国金币经销中心	4,149.83	3,436.70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3.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 续

3.6. 应付利息

关联方名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北京市良乡万达工贸有限公司	-	16.66
北京鑫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78.98
北京永兴丰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01.58
北京开元中国金币经销中心	-	0.37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承诺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已批准未签约金额	-	-
已签约未支付金额	-	-
合计	-	-

2. 经营租赁承诺

本银行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本银行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以内	3,906,077.75	3,669,080.88
一年至五年	14,521,971.40	14,792,913.14
五年以上	4,809,096.72	10,243,779.39
合计	23,237,145.87	28,705,773.41

3. 主要表外事项

项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委托贷款	139,271,085.66	139,500,000.00
保函	500,000.00	-
合计	139,771,085.66	139,500,000.00

九、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根据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银行经营的业务作为一个业务分部统一管理；且本银行业务均集中于北京市房山区，全行业务作为一个地区分部统一管理。故本银行未编制分部报告。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2.1. 风险概述

本银行从事的银行相关金融业务使本银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银行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本银行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2.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银行自开业以来尚无外币业务发生。本银行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银行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及市场利率变动，亦产生于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调整。

本银行通过缺口分析，对全行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监控，修订贷款合同中的利率重设条款等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2.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义务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银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资金业务。

本银行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并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制定五级分类实施细则，管理贷款信用风险。

本银行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本银行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分级审批制度。本银行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授信限额。本银行客户经理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对不良贷款，本银行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银行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九、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3. 信用风险 - 续

对资金业务，本银行通过谨慎选择同业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2,293,395.84	266,376,461.85
存放同业款项	478,594,783.10	727,237,886.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40,898,496.42	504,882,417.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2,888,936.15	99,738,049.5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其他金融资产	13,027,935.29	12,781,386.87
表内项目合计	1,507,703,546.80	1,611,016,201.75
表外项目合计	500,000.00	-
总计	1,508,203,546.80	1,611,016,201.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558,347,952.08	526,034,653.98
逾期未减值	139,797.65	-
已减值	2,643,557.19	2,814,879.71
合计	561,131,306.92	528,849,533.69
减：减值损失准备	20,232,810.50	23,967,116.27
净额	540,898,496.42	504,882,417.42

(1)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正常	关注	合计
企业贷款	344,317,328.15	6,900,000.00	351,217,328.15
个人贷款	207,130,623.93	-	207,130,623.93
合计	551,447,952.08	6,900,000.00	558,347,952.08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九、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3. 信用风险 - 续

(1)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正常	关注	合计
企业贷款	367,400,000.00	7,150,000.00	374,550,000.00
个人贷款	151,484,653.98	-	151,484,653.98
合计	518,884,653.98	7,150,000.00	526,034,653.98

(2)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逾期不超过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天以上	
企业贷款	-	-	-	-	-
个人贷款	139,797.65	-	-	-	139,797.65
合计	139,797.65	-	-	-	139,797.65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合计
	逾期不超过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天以上	
企业贷款	-	-	-	-	-
个人贷款	-	-	-	-	-
合计	-	-	-	-	-

九、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2.3. 信用风险 - 续

(3)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贷款	2,101,209.90	34,500.00
个人贷款	542,347.29	2,780,379.71
合计	2,643,557.19	2,814,879.71

2.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本银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流动风险管理

本银行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集中管理，对日常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

本银行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a. 保持负债稳定性，确保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
- b. 设置一定的参数和限额监控及管理全行流动性头寸，对全行流动资金集中管理，统一运用；
- c. 保持适当比例的现金及央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同业往来，保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
- d. 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

3. 公允价值信息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料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 (1)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3. 公允价值信息-续

(2)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本银行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吸收存款及应付利息等。本银行管理层认为, 财务报表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本银行无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2019年12月31日: 无)。

3.1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存在差异的金融工具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6,257,819.18	302,888,936.15	100,239,800.00	99,738,049.55

4. 资本管理

本银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资本管理方面的相关规定及2012年6月8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文件规定, 按照“科学规划、合理配置、稳健运用、风险与效益平衡”的原则进行资本管理。本银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满足资本节约需要和风险管理需要, 符合监管部门对资本的监管要求, 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资本收益最大化。董事会承担本银行资本管理的首要责任, 管理层负责具体履行董事会资本管理的职责, 财务部负责根据业务战略和风险偏好组织实施资本管理工作, 确保资本与业务发展、风险水平相适应, 落实各项监控措施。

十、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银行财务报表于2021年5月20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财务报表结束